

2017/2018 年度學校特別通告

第 S017 號

各位家長：

家長對學童外出參與體育課之意見書

本校期望同學能發展多元的興趣，鼓勵同學接觸各類型的運動，故此體育科因應課程需要，將安排四至六年級部份課堂前往**雲景道配水庫硬地足球場及籃球場**上課，讓同學在最合適的設施下學習。

如家長現時同意你的子女外出參與體育課，若日後發現子女身體不適宜進行戶外體育活動時，亦請立刻通知本校。不能外出上體育課的同學將會安排往圖書館，由學校職員看管下進行閱讀。

校長：

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



回條 (2017/2018/S017) (請於九月十二日交回班主任)

黃校長：

有關 2017/2018 年度通告第 S017 號所載家長對學童外出參與體育課之內容經已知悉，本人

* 子女身體健康，同意其外出參與體育課，並叮囑子女在上課期間遵守秩序及服從老師的指導。

因以下特殊理由未能同意子女外出參與體育課：

() 班學生 _____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*請在適當的 內加上✓號

二零一七年九月 日

17/18 CIRS017.doc
(負責老師：黃俊豪老師)